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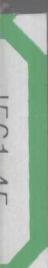
英国经典侦探小说彼得·温姆西勋爵探案系列

贝娄娜凶杀案

THE UNPLEASANTNESS AT THE BELLONA CLUB

美国著名畅销书女作家伊丽莎白·乔治最新作序

[英] 多萝西·塞耶丝 著 张莉 译



群众出版社

英国经典侦探小说彼得·温姆西勋爵探案系列

贝拉湖凶杀案

[英] 多萝西·塞耶丝 著

张 莉 译 王秋海 审校



群 众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贝娄娜凶杀案 / [英] 塞耶丝著；张莉译。—北京：群众出版社，2009.1
(神探温姆西勋爵)
ISBN 978-7-5014-4336-9

I. 贝… II. ①塞… ②张… III. 剑桥小说—英国—现代
IV.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55359 号

贝娄娜凶杀案

著者：[英] 多萝西·塞耶丝
译者：张莉
审校：王秋海
责任编辑：张蓉
封面设计：章雪

出版发行：群众出版社 电话：(010) 52173000 转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 编：100078
网 址：www.qzcbs.com
信 箱：qzs@qzcbs.com
印 刷：北京通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10×1000 毫米 16 开本
字 数：164 千字
印 张：10.25
版 次：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014-4336-9 / I · 1785
印 数：0001—6000 册
定 价：28.00 元

群众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群众版图书，印装错误随时退换

序 言

我喜爱多萝西·L·塞耶斯的侦探小说，喜爱的程度可能会让那位杰出的小说家在坟墓里翻过身来。数年前，演员伊安·卡迈克尔主演了她的很多作品，后来我在加利福尼亚州亨廷顿海滩的公共电视台上看过这些作品。我记得放映之前主持人详细介绍了塞耶斯的生平与职业生涯：她早年从牛津大学毕业，翻译过但丁的作品。这些都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但给我印象更深的是她那位快乐的侦探彼得·温姆西勋爵，我把她的小说都找来读了一遍。

由于我没有——时至今日也没有——读过多少侦探小说，所以我一直没有听说过这个令人称奇的人物。于是我快速地把与他有关的事情扫了一遍：从他说话时的纨绔习气到他的家庭关系。我发现自已立即爱上了温姆西，爱上了他那位镇定、如影随形的男仆邦特，那位被丹佛公爵撇下的贵妇，那位乏味的公爵及其难以忍受的公爵夫人，那位圣·乔治子爵，还有查尔斯·帕克和玛丽夫人……在多萝西·L·塞耶斯的小说中，我找到了自己真正喜欢的人物：他们过着“真实”的生活，他们不仅仅是主角。在过去的侦探小说中，为了方便，这类主角没有任何社会关系来扰乱小说家的故事情节。

我觉得，无论是我作为读者还是后来成为小说家，多萝西·L·塞耶斯都教给了我很多东西。自推理小说的黄金时期^①以来，很多侦探小说都把故事情节局限在罪行、嫌疑人、线索和障眼法等方面，而塞

^① 第一次第二次世界大战之间的这段时期被称为英国侦探小说的黄金时期。译者注。说明：本书中的注释均为译者注。

序言

耶斯却不把自己的作品囿于这样一个狭窄的范畴。她把犯罪行为和继之而起的调查仅仅当做一个更大的故事的框架——如果你愿意，也可以称为骨骼，在这副骨骼上面挂上一个比它大得多的故事所需要的肌肉、器官、血管和形体上的种种特征。我喜欢把她 的作品称为图案丰富的小说，在这样的小说中，有背景（从牛津到德文郡^①动人的海滨，到单调与荒凉的芬斯^②），有不仅仅是作为罪案调查人员的人物贯穿故事主要情节与陪衬情节，有世事与文学象征，有引经据典。总之，我称塞耶斯的小说是“没有任何俘虏”的侦探小说。她的写作不屈尊自己迁就读者，而是相反，她设想读者可以达到她期望的水平。

我觉得，在她的小说中，有一种我从未在侦探小说中见过的丰富性。使我着迷的是她对于细节的细致处理，这是她安排故事情节的典型特征。在《九曲丧钟》中，她教给了我有关铃声的知识，在《毒药》中，她教给了我有关砒霜的知识，在《俗丽之夜》中，她教给了我有关牛津建筑之美的知识。她什么都写，从密码术到酿酒学，她对两次大战之间那段疯狂时代的描写让人无法忘怀，这两场战争标志着明显的阶级体系的消亡，预示着一个隐伏的阶级体系的开始。

然而，在塞耶斯的作品中，更为突出的一点是她对人的生存状况的探索。她八十年前塑造的人物的

^① 英格兰西南部一地区，与英吉利海峡交界。旧石器时代时期形成，在8世纪成为威塞克斯的一部分。

^② 英格兰西部和瓦士湾南部的一片低地，早期被罗马人夺取，在盎格鲁-撒克逊时期被遗弃，近代开垦利用芬斯是从17世纪开始的。

序 言

爱恨情愁今天仍然真实生动。今天人们行为背后的动机并不比 1923 年彼得·温姆西勋爵首次公开露面时复杂。事过境迁，对于今天的读者来说，塞耶斯笔下的英国在很多方面都无法辨认了。但是，今天重拾塞耶斯的小说也有其固有的乐趣，之一便是看清我们生活的这个时代怎样改变了我们对于周围这个世界的看法却无法改变我们人性的本质。

当我开始犯罪小说的写作生涯时，我曾经对别人说，如果我的名字能够和多萝西·L·塞耶斯的名字被人们相提并论，我就会感到非常满足。值得高兴的是，我的第一部小说问世之后，就有人把我和她相提并论了。如果我给读者提供的细节和欢乐与她的温姆西系列小说有所接近，我确实就觉得自己成功了。

塞耶斯的小说的重新发行是一件大事，这一点是无疑的。因为一代又一代读者都欢迎她进入自己的生活，开始一段令人难忘的旅程，而陪伴他们的则是一个更加让人难忘的同伴。在灾难临头、身陷麻烦的关头，人们也许会求助于福尔摩斯来寻找一个快速的解决办法。但要寻找慰藉，在变迁兴衰的人生当中生存下来，那不依靠彼得·温姆西勋爵就不行了。

伊丽莎白·乔治①

2003 年 5 月 27 日

于加利福尼亚州亨廷顿海滩

① 伊丽莎白·乔治，美国著名作家。曾获得安东尼奖、阿加莎奖以及多项世界大奖。

目 录

1 老将军之死	1
2 多默太太之死	4
3 遗嘱	6
4 初露端倪	14
5 调查现场	18
6 神秘来电	23
7 物证鉴定	32
8 扑空	41
9 回到现场	50
10 朵兰德之谜	57
11 准备验尸	63
12 梅杰可疑	69
13 验尸	73
14 梅杰现身	81
15 谜团	85
16 聚会	91
17 帕克出手	98
18 乔治失踪	107
19 朵兰德被疑	121
20 朵兰德之不幸	130
21 乔治现身	139
22 真相大白	145
事 后	148

“老将军之死”是《新编儒林外史》中的一段插曲，也是吴敬梓对儒林丑恶现象的辛辣嘲讽。老将军之死，是吴敬梓对儒林丑恶现象的辛辣嘲讽。

1 老将军之死

“嗨，你跑到这停尸房干吗呢，温姆西？”乔治·芬蒂曼忙完了一天，顺手将晚报一扔，不满地盯着来人说道。

“噢，我可不愿意管这儿叫停尸房，”彼得·温姆西完全没把乔治的不满当回事，“怎么也得算灵堂吧，瞧瞧这大理石地板，这摆设，再看看那棕榈树，还有角落里那尊青铜裸像。”

“是啊，瞧那些人，总让我想起《潘趣》（注：英国的老牌幽默杂志，当时英国中产阶级的主流读物）里面经常讲的故事——‘服务员，把某某爵爷抬走，他已经死了两天了！’瞧瞧那边的老奥姆斯比，睡得像头河马一样。我尊敬的祖父啊，每天早上十点的时候准时一步一踱走来，坐在火炉边的扶椅上看看《晨报》，就这样一直待到傍晚，一动不动，简直就像这屋子里面的家具。可怜的祖父啊！再想想我有一天也会像他那样老去，真是可悲！唉，上帝要是不想着我就好了，死了就算上天堂又有什么好呢！对了，喝酒去吧，想喝点什么呢？”

“唉，你说什么他们都会把你赶出去的，”乔治还是挂着一脸沮丧，“你到底在这儿做什么呢？”

“等马奇班克斯上校。”温姆西答道。
“等他吃饭？”

“是的。”

乔治暗暗点了点头。他知道马奇班克斯的儿子在希尔 60 号被杀害了，老上校家习惯在停战纪念日的晚上邀请他儿子的密友共同纪念，通常是非正式的小型聚会。

“我倒不是讨厌老马奇班克斯，”他停顿了一下接着又说，“这家伙还不错。”

温姆西点了点头表示赞同，然后又问道：“近来怎么样呢？”

“噢，跟以前一样，很糟糕，还是穷光蛋。真他妈没意思，不是吗？国家需要我们的时候，我们冲上前线抛头颅洒热血，不惜丢掉工作，结果最后无非是一年参加一次纪念仪式，而且每赚一磅还得被抽走四个先令的税。谢莉娅也不容易，过度劳累，唉，可怜的女人啊！一个男人还得靠老婆养活，真他妈窝囊，算什么事儿啊！可我也没办法啊，身体不好，没法工作。钱——打仗之前我从没想过钱的问题，但是现在，为了赚钱，犯法的事我也愿意去干。”

这个刚才还在椅子上缩成一团的老兵越说越激动，干脆伸长细细的脖子抬高头，冷冷地“嗤”了一声。

“哦，我可不会，”温姆西轻轻地回应道，“犯罪可是有技术含量的工作，像我这样的笨人也只能做个业余侦探罢了。如果你现在琢磨着什么时候乔装去抢劫哪位百万富翁的话，还是趁早打消念头别费力气了。就你那抽烟抽到最后一毫米的讨厌习惯还不很快就暴露身份。我呢，只需带上放大镜和卡钳去测量之后说一句：‘罪犯就是我亲爱的老朋友——乔治·芬蒂曼，逮捕他！’你不要以为不可能，我可是随时准备牺牲我最亲爱的朋友去警察局邀个功，去报社赚点信息费什么的。”

乔治大笑，很不屑的样子，然后将烟屁股扔进了就近的烟灰缸。“你说谁愿意认识你这种朋友呢！”他接着说道，话音里有一丝紧张和酸楚，不过听起来倒是开玩笑的样子。

“没人愿意，”温姆西说道，“他们只会觉得我是个有钱的草包，不会长什么脑子。就像有人说某地的爵爷在一个戏剧里面演主角一样。所有人都想当然地认为这个爵爷肯定是砸钱进去的，然后演技特别糟糕。跟你讲个秘密，我接手的案子都是由‘神’来完成的，一周给他三磅呢，而我呢，破案上了头条之后便和那些有名的记者待在萨沃剧院享受。”

“哦，发现你真是越来越可爱了，温姆西，”乔治无精打采地说道。“不但聪明睿智，还很幽默，让我想起了舞台上的喜剧演员。”

“超凡智慧和资深罪犯的对峙，”温姆西纠正了一下，“不过，听到谢莉娅的

事，挺难受的。我不想让你生气，老朋友，可你为什么不让我——”

“谢谢你了，”乔治打断了他的话，“但我不喜欢。说实话，我担心我还起。对了，还没有说到正题呢——”

“马奇班克斯上校来了，下次再说吧。”温姆西打断道，“晚上好，上校。”

“晚上好，彼得，晚上好，乔治。今天是个好日子啊。不——不要鸡尾酒，还是威士忌吧。不好意思，让您久等了，不过我刚上楼看了看老格雷格尔。他状况不太好，彭博斯说他恐怕熬不过这个冬天了。彭博斯人不错，可靠，真的。老人的肺部状况太差了，他已经尽力了。唉，我们必须接受这个现实，还有你祖父，老芬蒂曼，他也是彭博斯创造的奇迹啊，今年该九十岁了吧，请等我一会儿，好吗？我得去看看他。”

温姆西一直盯着马奇班克斯，看着他穿过宽敞的吸烟室，时不时地还和贝娄娜俱乐部的某个成员打个招呼。一直看着他走近巨大的壁炉，旁边摆放着一把大扶椅，扶手是维多利亚风格的。扶椅上靠着的正是老芬蒂曼将军，细长的小腿，穿着鞋子，鞋带系得干净利落，两只脚踩着凳子。

“可不是么？”老将军的孙子嘟囔道，“对于老爷子来说，克里米亚战争还在继续，可是波尔人觉得他太老了，不能出征了。他十七岁的时候就受命参军，你知道的——在马尤巴受了伤——”

他没再说下去，温姆西也没在意，因为他一直在注意马奇班克斯上校。

过了一会儿，上校静静地走了回来。温姆西起身和他打招呼。

“我说，彼得，”上校这时脸上有一些忧伤，“跟我上那边去会儿，发生了很不幸的事。”乔治望了望四周，站起来跟着大家走向壁炉旁边。

温姆西俯身靠近芬蒂曼将军，轻轻地将《晨报》从他手里拿了起来，报纸被老人紧紧地攥在了胸前。满头白发的将军靠在椅背上，温姆西将胳膊放在老人头下部，摸了摸他的肩膀。上校焦虑地望着温姆西做这一切。随后，只见温姆西猛地抬起老人的头，可此时老人已经和木头一样僵硬了。

乔治突然大笑起来，最后变成了歇斯底里的狂笑。其余的俱乐部成员对他这无礼的笑声震惊不已，愤慨的同时对这样的情形又感到慌张，顿时屋子里一片混乱。

“抬走！”芬蒂曼叫道，“抬走！都死了两天了！你们也是！我也是！都死了啊！怎么就没人知道呢！”

“——那十来个人都倒了，太可怕了。”王哥还想不出——谁受刺激，谁

2 多默太太之死

老芬蒂曼，靠在椅子上，嘴不时地颤动着。王天圣个五音不全的嗓音叫到他，老太太不回答，王天圣又叫道：“老夫人，您睡了吗？”老太太的外孙帕特丽夏，从一个深绿色的椅子上，站了起来。

俱乐部成员的愤慨到底是因为老芬蒂曼将军的死呢，还是他的孙子乔治刚才的发狂？这还是个疑问。只有年轻人没觉出话中的愤怒，这些话他们都太熟悉了。迪克·钱隆纳——熟悉他的人都管他叫“锡肚钱隆纳”（第二次索姆河战役之后他便有了这个“锡肚”）——把乔治拉到了废弃的图书馆让他冷静一下。

俱乐部的秘书接到报告后匆忙赶到图书馆，一身礼服衬衫套着西裤，下巴上还沾着香皂沫。进来只扫了一眼，便立即吩咐服务员去看看彭博斯医生是否还在俱乐部。

马奇班克斯上校用一张大大的丝绸手绢恭敬地盖上了老芬蒂曼已经僵硬的脸，然后静静地站在一旁。火炉边的人们围了一个小圈，都不知道该做什么。

间或有些陌生面孔，他们在俱乐部的大厅里来回穿梭时听说了芬蒂曼将军的死讯。过了一会儿，又从酒吧间里过来了几个人，问道：“怎么了，老芬蒂曼？上帝啊，不会吧？可怜的老人！我猜他的心脏已经停止跳动了！”随后他们灭掉了手中的烟，站到一旁，不像要走开的样子。

彭博斯医生正准备去参加停战纪念日的聚会，被人匆忙叫了来，礼帽也没戴好，都快歪到后脑勺去了，外套和围巾也没来得及系，急急忙忙赶来。

彭博斯医生身材瘦小，皮肤黝黑，很具有部队医生的风范，这点和伦敦西区的那些医生迥然不同。火炉旁的人们都给他让了道，只有温姆西傻乎乎地站在扶椅旁边，绝望地盯着死去的老芬蒂曼。

彭博斯医生摸了摸死者的脖子、腕关节和膝关节，迅速下结论道：“死了几个小时了。尸体还没硬，还比较柔软。”他移动了一下死者的左腿，摸了摸，膝关节处还是灵活的。“我之前诊断的结果也是这样，老人心脏非常脆弱，日子本来就不多了。今天有人和他说过话吗？”

医生环顾了一周。

“我午饭后看见他在这儿的，”有人主动说，“不过没跟他讲话。”

“我以为他一直在睡觉。”另一个补充道。

没有人记得之前谁和他说过话。芬蒂曼将军习惯在火炉旁睡觉，对此，俱

乐部的人已经习惯了。

“噢，好吧。”医生说，“那么大概几点发现他死去的？七点？”他迅速计算了一下时间，说道，“尸体僵硬大概需要五个小时——这么说他肯定是坐下来没一会儿就死去了——如果按照他通常进来的时间计算。”

“他总是从多佛大街走过来，”一位老人插话道，“我还跟他说过，这把年纪了还一路走过来可真不容易啊。你听我说过吧，奥姆斯比。”

“是啊，是啊，没错”，脸色发青的奥姆斯比答道，“是真的。”

“没什么可做的了，”医生说道，“那么可以肯定他是睡觉的时候死的。库勒，有空房间吗？把他挪过去。”

“当然有。”秘书吩咐，“詹姆斯，去办公室取十六号房间的钥匙，叫他们把房间整理好。我想，呃，医生——尸体僵硬之后，我们——呃？”

“噢，是的，你们就可以按规定办事了。我会通知相关人员来处理的。最好叫人通知他的家人——不过得等我们处理好了才能通知他的家人。”

“乔治·芬蒂曼已经知道了，”马奇班克斯上校说道，“梅杰·芬蒂曼就在俱乐部里——他很快就能过来。我记得他还有个妹妹。”

“是的，多默女士，”彭博斯说，“她住在波特曼广场附近，他们已经多年没来往了，但还是应该通知她的。”

“我会打电话给她的，”上校说，“这事儿不能交给乔治，他那样很让人担心，没法做事情，可怜的家伙。这儿完了之后，你去看看他吧，医生。你知道的，他老毛病又犯了。”

“好的。房间准备好了吗，库勒？我们要抬他过去了。需要人抬肩膀——不，不，不是你，库勒，”（因为秘书库勒只有一条胳膊），“彼得勋爵，谢谢您——抬稳点吧。”

温姆西将死者僵硬的胳膊搭在了自己长长的强壮的胳膊上面，医生抬双腿，于是便抬走了。就像恐怖的盖伊·福克斯之夜（十一月五日焚人像并燃放焰火之夜）焚烧人像的过程一样，他们俩抬着死者一步一挪地走着，可怕极了。

死者抬出去之后门随即关上了，屋内的气氛也稍微缓解了一下，火炉旁的一圈人也随之散去。有个人还点燃了支烟。老死——自然规律。现在一切都过去了，让人不快的事情也结束了。而且彭博斯是老将军的私人医生，他什么都知道，不需要验尸他也能给出结果，一切都是自然而然的。贝娄娜俱乐部的人们可以开始就餐了。

马奇班克斯上校朝着远处通向图书馆的大门走去。两间房之间是前厅，厅里有个电话亭，是专为那些不愿意在入口大厅处打私人电话的人们安装的。

“嗨，上校！电话机坏了，没法用了。”一个叫威瑟里奇的人看见马奇班克斯走上前去想打电话，突然叫道，“不好意思，我早上想用电话，并且——噢，没贴通知啊，我想可能又修好了吧，他们应该让大家知道的。”

马奇班克斯上校没理会威瑟里奇。威瑟里奇是俱乐部最爱发牢骚的人之一，脾气暴躁、性格专横是出了名的。他总向俱乐部委员会抱怨，总骚扰俱乐部秘书，多年以来在俱乐部落下不好的名声。他一边嘟囔着，一边退回到椅子上坐下看他的报纸。上校走进电话亭给住在波特曼广场附近的多默太太打电话。之后他从图书馆出来，在门口大厅遇上了刚下楼的彭博斯医生和温姆西。

“通知多默太太了吗？”温姆西问道。

“多默太太去世了，”上校说，“她的女佣说她在早上十点半静静地离开了。”

“上帝保佑她，”彭博斯医生说，“她是个好女人，她丈夫是个好孩子……”

“她丈夫是个好孩子，”温姆西说，“他是个好父亲，是个好丈夫，是个好儿子，是个好父亲……”

3 遗 嘱

著名的停战纪念日过后十天，彼得·温姆西坐在自己的图书室里阅读拜占庭皇帝查士丁尼时代的珍藏原稿。他看得兴致勃勃，因为文稿里面附有大量的插图，画得很精致。身旁的小桌上放着一瓶廉价的酒，细长的瓶颈，方便他时不时地啜饮两口来提提神，增添一下阅读乐趣，偶尔还一面细细品着口中的美酒，一面思考问题。

突然，门铃响了，温姆西吓了一跳：“噢，见鬼！”然后竖起耳朵仔细辨别敲门人的声音。很显然，来者应该是他想见的人。于是他合上了手里的书稿，开了门，迎来的是他期望的笑脸。

进门的梅博斯是个身材瘦小的老先生。他是个很优秀的家庭律师，心地特别善良，心肠很软。除了这些，好像也没别的什么特点了。

“没打扰您吧，彼得勋爵？”

“您好，先生，很高兴见到您。邦特，给梅博斯先生来一杯。跟几个有品位有眼光的人一起喝卡克博恩’86 还是很不错的，不过有人在喝酒的时候抽特里

其雪茄，以后就再也没被叫在一起喝，但是八个月之后，他自杀了。我不敢妄加猜测是因为不叫他喝酒他才会自杀，但是他的死这件事本身挺能引起注意，是吧？”

“你没吓唬我吧？”梅博斯先生严肃地问道。“我看见过很多罪犯被送上绞刑架，非常同情他们。谢谢你，邦特，谢谢。最近怎么样？”

“挺好的，谢谢您，先生。”

“那就好。最近拍照片吗？”

“拍了点儿，不过就是些图片记录罢了，案件侦破资料没多少。”

“也许梅博斯先生已经给咱们带来了呢。”温姆西说。

“没有，”梅博斯端着酒杯来回摇了摇，然后不紧不慢地说，“没有，不能说我没有，真的。说实话，因为您经验丰富，而且观察能力和推理能力超强，所以我来是希望从您那儿得到一些信息。不过，我担心——我相信——事实上，我很有信心——肯定和什么有点关系。”邦特此时关上门离开了。他继续说道，“关于芬蒂曼将军死在贝娄娜俱乐部一案，有一点我很好奇。我知道，您是目击者之一。”

“如果你知道，梅博斯，”温姆西勋爵低声说道，“你应该比我更了解证人的意义吧——我没看见他死，我是亲眼见到别人发现他死了——这在很大程度上是完全不同的情形。”

“多大程度？”梅博斯先生急切地问道，“这正是我想知道的。”

“你很好奇啊，挺好的。”温姆西向上拨弄了一下眼镜，若有所思地盯着杯里的酒。“如果你告诉我你知道的……为什么呢？毕竟……我是俱乐部的会员……主要是家庭纠纷，我想……不过如此。”

梅博斯先生听到这儿急忙抬头，可温姆西似乎一直盯着通道。

“没错，”律师接着说道，“非常好。事情是这样的：芬蒂曼先生有个妹妹叫菲莉斯蒂，比他小十二岁。他妹妹年轻的时候很漂亮，也很任性。虽说她家是名门之后，也不是很富有。不过，照理说贵族女子应该有一桩很好的姻缘，可是在那个年代，家里的钱一般来说是给儿子的，给儿子在部队买个一官半职什么的。当然芬蒂曼家族也不例外，所以几乎没给菲莉斯蒂留下什么嫁妆，这对于一个年轻女子来说是多么沉重的打击。”

“噢，菲莉斯蒂厌倦她母亲整天整天穿着礼服，戴着薄纱手套出入上流社会，她恨她母亲没完没了地给她牵线搭桥。一个又老又丑又可恶，还疾病缠身、冷漠无情的子爵要娶这位当时才十八岁的姑娘，最可恨的是她父母还想尽办法迫使她接受那桩婚事，并且已经订好了婚期。可是，让芬蒂曼一家震惊的是，一

天早上，菲莉斯蒂告诉家人她已经在早饭前出去了一趟，实际上是去秘密结婚了，嫁给了一个叫多默的中年男子。多默人很厚道，并且很富有，据说他是一个有钱的制造商，造纽扣的。她离经叛道和这个被维多利亚时代的老顽固们认为不安分的男子结了婚。

“当然，接着就有丑闻传出。菲莉斯蒂的父母极力反对这桩婚姻，理由是她还未成年。菲莉斯蒂很快挫败了她父母的反对，自己从卧室逃了出去。我想她应该是穿着礼服就从后院爬树逃出去的，和她丈夫私奔了。实际上，全靠多默动作迅速，一刻也没耽误，就将新娘带上了回家的路。维多利亚时期的老顽固们都吓得目瞪口呆。但是最后还是没办法，只得默认了。她家里把她的所有东西扔进了她在曼彻斯特的新家，警告她永远别再踏进娘家一步。”

“太保守了，”温姆西嘟囔着，“我决定不要孩子了。新旧思想的冲突造成了这个悲剧啊。我要把我的精力和金钱用于研究让人从蛋里面就能孵出来的好方法，以后生育的任务交由孵化器来完成。”

“我可不希望这样，”梅博斯说，“我还得靠这些家庭纠纷生活呀。再说，阿瑟尔·芬蒂曼后来似乎也同意他家人的做法。他也很不喜欢有一个造纽扣的商人做自己的妹夫，再加上他周围那些朋友经常开他玩笑，所以他对他妹妹就也没什么好感。最后芬蒂曼成了一个顽固不化的职业军人，他也拒绝承认多默是他妹夫。不管怎么说，这家伙在部队表现还不错。在他该结婚的年龄——因为他没有任何手段能娶到一名有身份的女子，他也不会像他妹妹一样一声不吭地降低身份去娶有钱商人家的女儿，所以最后娶了一个门当户对的贵族，女方家里经济条件很一般。可后来他妻子去世了，我想大部分原因是由于他长期服役，她妻子不堪家庭重负劳累而死的。妻子死后扔下了几个体弱的孩子。唯一长大成人的就是罗伯特·芬蒂曼和乔治·芬蒂曼的父亲。”

“我不是了解罗伯特，”温姆西打断道，“我见过他，精力相当旺盛，典型的军人。”

“是的，他倒是有一些老芬蒂曼的细胞。我想可怜的乔治可能是继承了他祖母的体弱多病。”

“嗯，不管怎么说就是很弱，”温姆西说，他比律师更了解乔治·芬蒂曼饱受身体和精神上的折磨，而且战争几乎毁灭了这些有志青年的抱负和理想。“他在战争中深受伤害，你知道的。”他遗憾地说道。

“就是如此，”梅博斯先生说。“你知道，罗伯特还未婚，至今还待在部队。也没多少钱，实际上，我听说芬蒂曼一家就没有谁多有钱，不过罗伯特在部队表现还不错。还有乔治——”

“可怜的乔治——好吧，先生，你不必讲乔治的事情我也知道，大同小异吧。本来有份体面的工作，因为婚姻轻率，结果抛弃一切参加 1914 年的战争，后来负伤归来，工作也没了，钱也没了，妻子也抛弃了英雄的他，最后极度厌世。说这些让人很难受，就当讲故事吧。”

“好吧，我不讲了。不过，罗伯特和乔治父亲早就死了。当然，十天前芬蒂曼家族还有两位老前辈活着。老芬蒂曼将军靠固定的收入生活，他的固定收入包括妻子留给他的财产和他的退休金。他在多佛大街有一套公寓，冷冷清清的，只有一位老人照顾他。他总住在贝娄娜俱乐部。还有就是他妹妹菲莉斯蒂了。”

“她成为多默太太又怎么样了呢？”

“这正好是故事最有意思的地方。亨利·多默——”

“那个纽扣制造商？”

“没错。他很富有——有多富呢，他完全有能力为那些贵族们提供经济资助。因为他当时的贡献没能很明确地记录在‘荣誉册’上，所以只给他封了个爵位，叫亨利·多默爵士，是个男爵。他唯一的孩子——他女儿——在他之前很早就死了，他家也没别的继承人，所以他没理由不给自己弄个爵位。”

“说话怎么那么刻薄，”温姆西说道，“一点都不尊重别人，死了还能上天堂吗？”

“不知道。”梅博斯冷淡地回答道，“多默太太——”

“他们这桩婚姻后来怎么样？”温姆西追问道。

“我觉得挺幸福的。”律师答道，“遗憾的是，和多默太太娘家亲戚的关系一直很僵。多默太太是个性格温和、心胸豁达的人，常常都是息事宁人，而老芬蒂曼则是顽固不化。他儿子跟他差不多，可能一部分原因也是为了尊重老芬蒂曼的意思。不过，罗伯特·芬蒂曼挺关心老太太的，时不时地还去探望她。乔治曾有一段时间也去探望老太太。当然，他不会让老芬蒂曼知道的，否则他没法交代了。战后，乔治非常频繁地去看望他姑奶奶——其中的原因我也不清楚。”

“我能猜到，”温姆西说，“没工作，没钱，又不想过得太落魄，你想想。”

“可能吧，也可能是有什么争端，我不知道。不管怎样，这些就是事实。希望没让你觉得乏味。”

“怎么会呢，”温姆西说，“等你说钱的事儿呢。你的目光很严肃，绽放着法律的光芒哦，先生，这么说来精彩的故事还在后面。”

“没错，”梅博斯说，“现在——谢谢，哦，是的，我再要一杯。感谢上帝我没患痛风病。噢！我们现在回到十一月十一日，你听我慢慢说吧。”

“洗耳恭听。”温姆西礼貌地说。

“多默太太，”梅博斯先生凑近温姆西接着说道。他每说一句话都用右手拇指和食指拨弄他的金边眼镜然后停顿一下。“多默太太是个老妇人，痛风已经很久了。不过菲莉斯蒂年轻的时候性格就很刚强，人也开朗。十一月五日，她突发奇想，夜晚去水晶宫还是什么地方——我忘了是汉普斯特德希思还是怀特城——看烟花，这些都无关紧要。重要的是那是一个阴冷的夜晚，可她像小孩子一样坚持要出去，去尽情享受快乐。可她不小心患了重感冒，两天的时间就转成了肺炎。十一月十日，她病情更加严重了，几乎觉得活不过当天晚上。于是，她的年轻陪护——实际上是她的一个远亲——安·朵兰德小姐叫人送信给芬蒂曼将军，说如果要见他妹妹最后一面，就赶紧去医院。人性啊，这个消息让多年以来顽固不化的老芬蒂曼心软了下来，他去看她了。去了之后发现多默太太虽然很脆弱，但脑子还清醒。他陪她待了大概有半小时，然后离开了。语气虽然挺僵硬的，可听得出来他很感动。当时大概是下午四点。不久以后，多默太太昏迷过去了，没再动过，也没再说过话，第二天早上十点半的时候静静地离开了人世。

“可以想象，和疏远已久的妹妹的谈话让老芬蒂曼脆弱的身体和神经受到了很大的刺激，所以他于同一天的某个时候在贝娄娜俱乐部也死了——十一月十一日，具体时间还不确定。

“好了，终于讲完了。你那么有耐心地听我讲完这冗长的故事。咱们现在讲讲需要帮忙的地方吧。”

梅博斯先生呷了一口酒，满怀期待地看着温姆西，这时温姆西早就闭上了眼睛，昏昏欲睡的样子，实际上他很清醒。

“我还没讲过我是怎样和这件事情扯上关系的吧？我父亲曾经是芬蒂曼家族的家庭律师，父亲去世后我很自然地就接手了他的工作。芬蒂曼将军虽然没多少日子了，可他也不是那种糊涂到生前没有妥善地安排自己身后事情的人啊。虽然他的退休金去世后就没了，可他自己的一点私人财产在生前便立了遗嘱。有一小笔财产——大概是五十镑——给他的男仆（非常忠诚而且傲慢的家伙）；还有几件小东西赠给了他以前在部队的朋友和贝娄娜俱乐部的用人，有戒指、勋章、兵器，还有些小钱，等等；再说到他的遗产，大概有两千镑，投资的稳健股，每年大概有一百多镑的红利。这些股票投资都特别注明并且列了出来，并在某一条款里面注明了立遗嘱的人本来计划留给长孙梅杰·罗伯特·芬蒂曼的，但最后还是考虑留给他的小孙子乔治·芬蒂曼。原因是乔治身体受过伤，并且结了婚，有一家子人等等，而他哥哥有工作，也没结婚，老芬蒂曼觉得乔治